



澳門科技大學  
MACA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WELCOME TO M.U.S.T!



20  
24

# 研究生新生手冊 POSTGRADUATE NEW STUDENT HANDBOOK

非本地新生適用 FOR NON-LOCAL NEW STUDENTS  
(2024年10月入學之新生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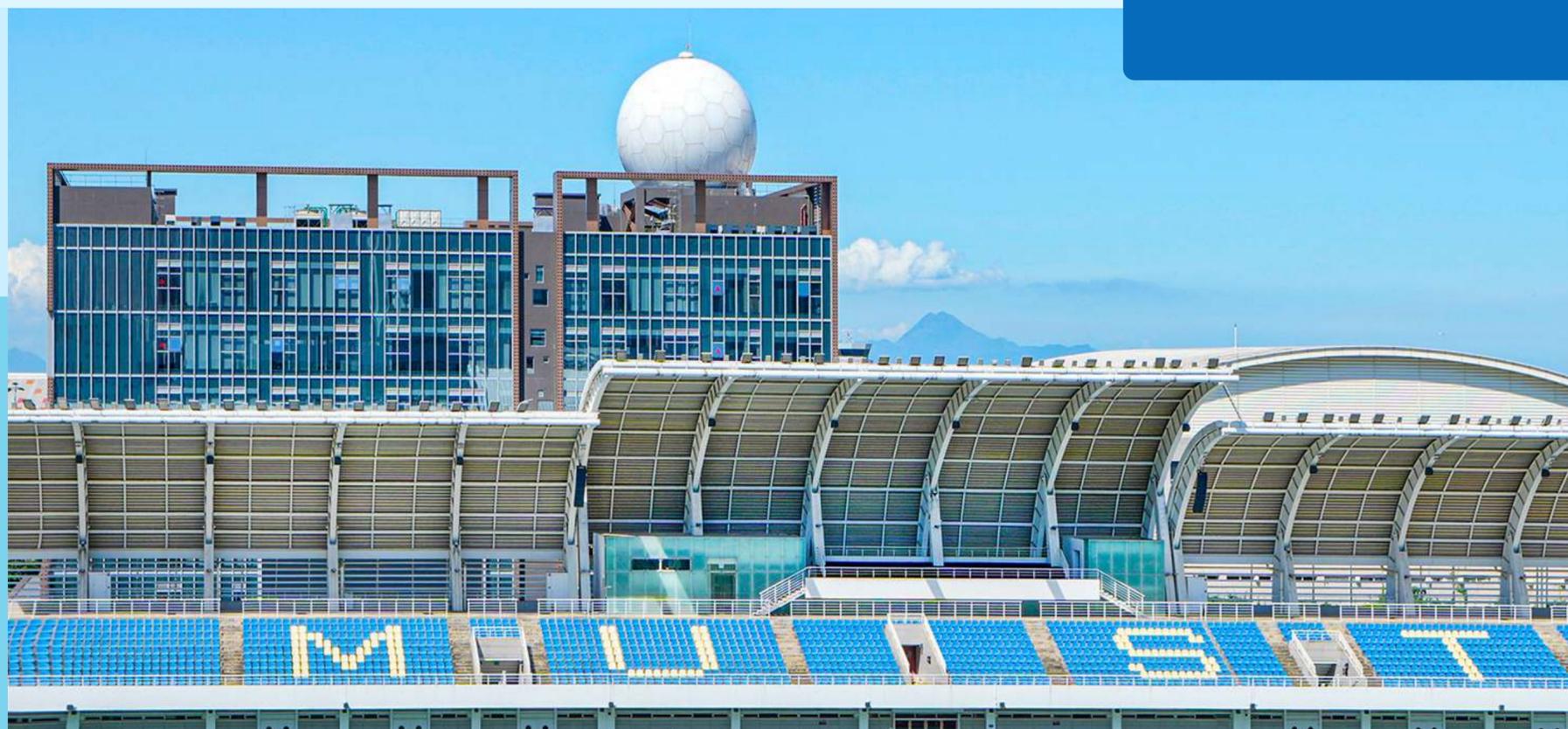
澳門科技大學  
MACA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WELCOME TO M.U.S.T!

## 歡迎加入澳門科技大學!

澳門科技大學建校於2000年，發展迅速。大學秉持“意誠格物”之校訓，恪守“增進文化交流，致力人才培育，促進經濟發展，推動社會進步”的辦學宗旨，緊貼澳門和國家發展所需，現為澳門規模最大的綜合型大學，連續五年位列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排名300強，2023年世界年輕大學排名26名。同時，大學是國家教育部承認的澳門正規高等學校，研究生畢業後將獲頒發《畢業證書》，表明其已具有相應的學歷和學位。

2022年5月，大學成為澳門第一所成功全面通過英國高等教育質量保障局（QAA）高等教育素質評鑑——院校認證（IA）的高校，標示著大學的教學質量已達國際水平。



本手冊是供研究生新生參閱的全面指引，內容涵蓋確認入學程序、注意事項、入學前的準備事項、註冊及報到指引等，在開展新的學習旅程之前，我們建議新生們務必詳細閱讀本手冊，以便能對大學及入學程序作充分的瞭解，例如新生入學安排、入學規定、學習計劃、畢業最低要求等。

如對錄取及入學事宜有任何疑問，歡迎向研究生院、所屬院所或大學相關部門查詢，查詢方式包括電郵、電話、親臨諮詢櫃檯、或透過WeMust Student APP中的「問題反饋」功能均可與大學各部門聯絡，有關的聯絡方法請參閱本手冊最後一頁的資訊。

博觀而約取，厚積而薄發。

大學期待新生們加入澳科大的大家庭! 卓越同行!



在線瀏覽校園

# 目錄



## ● 確認入學程序 04

- STEP 1 細閱入學文件 05
- STEP 2 網上確認入學 06
- STEP 3 繳交學習費用 06

## ● 確認入學後 07

- 分派學號 07
- 下載WeMust Student APP 07
- 學生宿舍 08
- 預訂教材 09
- 學生簽證 10
- 學生保險 11

## ● 註冊及報到 12

- 線上註冊 13
- 入學體檢 14
- 網上選科 16
- 到校報到 16
- 秋季開學 16
- 特殊情況 17

## ● 澳門法律須知 18

Welcome

\*本手冊內容以大學最新公佈為準，大學保留修訂及闡釋本手冊所載內容的一切權利。如有糾紛，大學擁有最終之仲裁權利。

如有疑問，請向大學相關部門查詢。



# ● 確認入學程序

 網上報名系統 (OAS):  
<https://oas.must.edu.mo/admission/>

 研究生院>新生資訊網頁:  
[www.must.edu.mo/sgs/admission/information](http://www.must.edu.mo/sgs/admission/information)

STEP  
01

## 細閱入學文件

 收到錄取通知後



STEP  
02

## 網上確認入學

 學費最後付款日期前



STEP  
03

## 繳交學習費用

 學費最後付款日期前



### 嚴正聲明

澳門科技大學在招生錄取事務上從未跟任何人士或機構建立合作或委託代理之關係。報讀申請人應透過本大學唯一官方渠道「網上報名系統」(<https://oas.must.edu.mo/admission/index.htm>)進行線上報名、查看錄取信息及學費付款通知等。凡有任何機構或個人聲稱代理本大學的招生、協助錄取等均與大學無關。請勿上當受騙！





## STEP 01

# 細閱入學文件

新生應詳細閱讀所有錄取及入學文件，相關文件可在大學網頁或網上報名系統(OAS) 查看。

### 錄取通知書

新生可登入[網上報名系統](#) > [入學文件](#) 頁面，下載錄取通知書電子版，錄取通知書中已列明獲錄取入讀的課程名稱(Program)和專業方向(Major)。

請留意: 研究生入學後不可轉換課程(Program)，但可申請轉換專業方向(Major)，詳情可於正式入學後向所屬院所辦公室查詢。

註: 大學只會向已交妥學費的內地戶籍新生寄發紙本錄取通知書(一般為6月底寄出)，以便內地新生辦理學生簽證，其他地區之新生將不會收到紙本錄取文件。

### 新生手冊

新生可在[網上報名系統](#) > [入學文件](#)、或[研究生院網頁](#)內 > [未來學生](#) > [新生資訊](#) 欄目下載新生手冊。新生手冊中已詳細說明確認入學的程序、以及確認入學後需完成的事項，請務必仔細閱讀，如有疑問，請向研究生院或大學所屬部門查詢。

### 學習計劃

「學習計劃」可在[網上報名系統](#) > [入學文件](#) 頁面、或於各院所網頁內查看。

學習計劃內註明課程的教學安排及學術要求，學生根據學習計劃內的安排逐步完成所需學分及通過論文答辯，應可在課程正常修業期內完成學業。如無法在正常修業期內畢業者，須繳付學籍延期學費，詳情請於入學後留意學生手冊內相關內容。

### 付款通知書

新生可登入[網上報名系統](#) > [入學文件](#) 頁面，列印「學費付款通知書」，付款通知書內已註明**最後付款日期**及**應繳金額**。

請留意: 新生於收到錄取通知後**一般將有3-5個工作天時間繳費**，請盡快登入網上報名系統下載付款通知書，查看最後付款日期及應繳金額，以便盡早作出安排。學費/留位費一旦繳交，即視為保留學額，所有已繳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因此在繳費前請確認已知悉、同意並符合「[新生手冊](#)」及「[入學聲明書](#)」中所述條款。

### 入學聲明書

《入學聲明書》可在[網上報名系統](#) > [確認入學](#) 頁面中下載，簽署及上載入學聲明書是確認入學的重要步驟! 詳情請查閱下一頁有關網上確認入學的部份。

### 體檢指引

所有學生均須進行入學體檢，體檢結果符合要求才可正式入學，而體檢前學生應盡早準備疫苗接種證明等文件。詳情請查閱體檢部份相關內容。



網上報名系統 (OAS):

<https://oas.must.edu.mo/admission/>



## STEP 02

# 網上確認入學



網上報名系統 (OAS):  
<https://oas.must.edu.mo/admission/>



### (1) 上載入學聲明書

請登入網上報名系統 > 確認入學 頁面，下載及列印《入學聲明書》並親筆簽署，簽署後拍照或掃描為PDF檔案，並於學費最後付款日期前上載至確認入學頁面。

簽署《入學聲明書》後即表示學生已知悉及明白所有入學條款並接受入學。

逾期不上載入學聲明書、或已上載的入學聲明書未經有效簽署者，將被視為自動放棄入學，學額將不予保留，所有已繳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

### (2) 填寫通訊地址

上載完成《入學聲明書》後，請至網上報名系統 > 通訊地址 頁面，填寫最新的通訊地址及聯絡資料。相關資料將於註冊後轉為學生個人資料的一部份，日後如需更新，學生可登入學生門戶或WeMust Student APP更改。

內地新生另需填寫錄取文件的收件地址。正式的錄取文件原件將於已確認交妥學費後寄出，請確保所填寫的收件地址長期有效。研究生院將按所提供的收件地址寄出錄取文件原件。

## STEP 03

# 繳交學習費用



請登入網上報名系統 > 入學文件 頁面列印「學費付款通知書」，付款通知書內已註明最後付款日期及應繳金額。

請按「付款通知書」上之指示於最後付款日期當天或之前選擇合適的方式繳費。繳費方式可於網上報名系統 > 入學文件 頁面內點擊「去繳費」按鈕查閱。

新生必須按付款通知書中的應繳金額繳費，請勿擅自修改，否則將被視為欠交學費處理。請務必細閱讀付款通知書第二頁之附件所列示的“重要事項”內容。

繳交學費後，請即時登入網上報名系統 > 繳費憑證 頁面，上載學費繳費憑證以供核實。請上載網上銀行/手機銀行繳費成功之截圖、或已經由銀行蓋上收款章的付款通知書之「收據聯」證明。

請認真細閱所有入學文件及確認入學後，再完成繳費程序。未能於指定期間內繳費、逾期繳費、繳費金額不足或逾期沒有上載繳費憑證者，將被視為缺交費用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學額將不予保留。所有已繳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

任何銀行手續費須由學生自付，否則將於學生的保證金內直接扣除所涉及的銀行手續費。

確認交妥學費: 財務處於確認已收妥新生的學費後，將於網上報名系統更新其學費繳費狀態，新生可於繳費後登入網上報名系統的「申請進度」頁面查看核實情況。

大學不會主動發出繳費收據，如有需要請於註冊入學後的第一學期完結前向財務處申請出具收據。

入學後注意事項: 每期學費之繳費通知及相關通知會在 WeMust Student APP 及 學生門戶網站 (<https://i.must.edu.mo>) 公佈，學生應及時登入網上選科系統 (COES) 下載及列印「付款通知書」並到大學指定銀行繳費。另外，建議學生定期每週在COES內隨時查閱個人的「保證金」扣款事項及餘額。



# 確認入學後

## 分派學號

🕒 2024年8月底起, 交妥學費後四週內

已確認交妥學費的新生，將可獲分派正式的學生編號(最早將於2024年8月底起分配學號)。新生可在[網上報名系統](#)>[學生帳號](#)頁面，查看已獲分派的學生編號(224XXXXX或324XXXXX)，日後請謹記此學生編號。

## 下載WEMUST STUDENT APP

🕒 已分派學號及收到登入密碼後

已有學生編號的新生即可下載WEMUST STUDENT APP。  
WEMUST STUDENT APP是大學為學生提供的一個移動校園服務平台，其中包括最新消息、通知公告、大學新聞、課表、報修、電子錢包、賬單、上課簽到等服務，是學生不可或缺的工具。請掃描下方二維碼下載。



WeMust Student



## 學生宿舍

大學提供校外學生宿舍供新生申請入住，詳情請查閱第8頁。

## 學生簽證

🕒 收到錄取通知書原件後盡快辦理

非澳門身份證持有者，出入境澳門均須持有效之證件及簽證，新生應及早辦理。



# 學生宿舍



## 適用於非本地新生

為加強非本地學生對澳門本土文化的瞭解與體驗，大學建議非本地學生就讀期間應留在澳門學習及生活。

為便於非本地新生解決來澳後的居住問題，大學設有校外研究生宿舍供新生申請入住。研究生宿舍一般分為單人間、雙人間、多人間等，分佈於校區宿舍和澳門區宿舍，宿舍內設有廚房、衛浴及公共空間，且配備空調、冰箱、洗衣機、微波爐、電熱水壺、獨立書桌、衣櫃及床等設施供宿生日常生活使用。

由於宿舍床位大部份已於2024年9月分配完畢，因此，對於2024年10月入學的新生，應自行尋找在澳門的住宿地點，也可電郵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申請後補宿舍: [studentdorm@must.edu.mo](mailto:studentdorm@must.edu.mo) / (+853) 8897 1772。



部份宿舍單位照片(僅供參考)



# 預訂教材



2024年10月入學的新生無須預訂教材

## 新生可選擇性預訂

部份研究生課程設有新生書單，大學圖書館為新生提供相關書單中的教材預訂服務 (如沒有書單的課程即代表不需要預訂教材)。

教材的預訂方法及時間等詳情，會於每學期透過WEMUST 通告向學生公佈，請留意每學期開學前圖書館發出的最新的公佈。

請留意: 根據知識產權保護協議的規定，任何機構與個人在澳門境內均不得攜帶、出售和使用內地“購權重印版”教材 (即通常所稱“影印版”)，否則將觸犯澳門法律。

註: 2024年10月入學的新生無須預訂教材。



### 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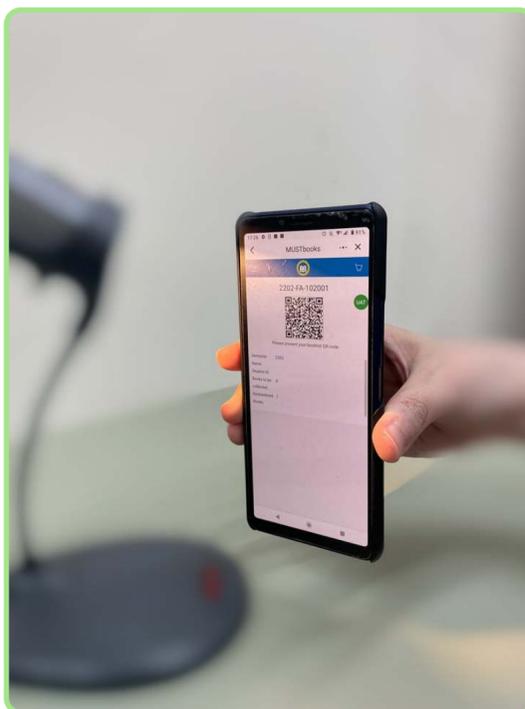
圖書館 - 教材服務

地址：澳門氹仔偉龍馬路澳門科技大學N座二樓N203室

電話：(853) 8897 2012/ 8897 2359

電郵：[library\\_tbs@must.edu.mo](mailto:library_tbs@must.edu.mo)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1時，下午2時30分至6時20分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 學生簽證



🕒 收到錄取文件原件後盡快辦理  
(錄取文件原件最早將於9月上旬寄出)

## 適用於非本地新生

### 出入境證件

非本地居民必須持有效證件進出澳門，並有責任瞭解所持有之身份證件是否符合非本地學生在澳門逗留之有關法律規定，以便合法留澳就讀。詳情請查閱澳門治安警察局網頁內有關出入境管理之信息：

[https://www.fsm.gov.mo/psp/cht/psp\\_top5.html](https://www.fsm.gov.mo/psp/cht/psp_top5.html)

內地戶籍居民需辦理內地《往來港澳通行證》及「往來澳門簽注（逗留D）」

根據中國國家教育部要求，內地生於就讀期間必須全日制在澳門學習及生活，並按照要求辦理《往來港澳通行證》和學習用途之「往來澳門簽注（逗留D）」。  
大學將於確定新生已交妥學費後，向相關新生郵寄正式的《錄取通知書》及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及青年發展局發出的《確認錄取證明書》。

內地生可憑上述錄取文件及身份證件到戶口所在地公安機關出入境部門辦理《往來港澳通行證》及學習用途之「往來澳門簽注（逗留D）」，在讀期間應以該簽注進出澳門邊境。



### 澳門逗留許可

許可類型: 按澳門特別行政區法例規定，所有非本地人士留澳讀書，必須向澳門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廳逗留分處辦理臨時居留手續 – 即「逗留的特別許可」。

逗留許可: 非本地居民憑有效證件(內地居民憑「往來澳門簽注（逗留D)」)入境澳門時，會獲發一張「逗留許可」，請務必妥善保存，以便開學後辦理「逗留的特別許可」手續。



辦理時間: 新生須於完成註冊及報到手續後，憑大學出具之《在學證明書》及相關文件，於指定時間前往澳門出入境部門辦理，有關手續及所需文件請查閱學生事務處及澳門治安警察局網頁。

許可有效期: 學生持有效證件在有效期內進入澳門，應遵守每次入境澳門時獲給予的「逗留的特別許可」有效期限。「逗留的特別許可」有效期一般為入讀課程之正常修讀年期，學生於正常修業期內的每學年初或留澳之許可到期日前，必須自行到澳門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務廳逗留分處續辦。



## 學生保險



### 適用於非本地新生

非本地碩士生於在讀期間首兩年及非本地博士生於首三年必須購買保險公司統一承保的全年住院和獨立門診醫療保險。有關之保險費用金額已詳列在學費「付款通知書」內。

學生保險由大學統一代向承保公司投保，新生於入學後需向學生事務處提交《購買「學生團體醫療保險」聲明書》。

每年保險費或作調整，按保險公司最新公佈為準。保險公司負責與投保學生處理一切保險權益及責任事宜。遇有欠費或過期交費，保險生效日會推遲到交費後的下個月或以保險公司的確認為準。

有關非本地「學生團體醫療保險」的詳情，請參閱學生事務處相關網頁。

如新生已自行購買個人保險並希望申請豁免購買學生團體醫療保險，必須先自行瞭解所持有的保險範圍是否包括在澳門受保之住院及獨立門診治療保障，並必須符合「學生團體醫療保險」同等或更佳的保障條件。

申請豁免購買學生團體醫療保險者，須於通過線上註冊後向學生事務處提出書面申請，申請時須附上學生自購之個人保險合同及相關保險條款的文件複印件（須提供原件以供核查），獲批准者將按有關豁免月份之比例（獲批准日起計的翌月首日開始計算），退回已繳交之保險費。



# 註冊及報到

## 線上註冊

線上註冊將透過WEMUST進行，詳情請查閱下一頁的內容。

🕒 2024年9月19日18:00前

## 預約體檢及報到

- 新生於提交線上註冊後，即可預約體檢時間。
- 新生之線上註冊通過審核後，即可預約到校報到時間。

🕒 2024年9月23日18:00前

## 入學體檢

新生必須於已預約時間內到科大醫院完成體檢，詳情請查閱體檢部份的指引。

🕒 2024年9月底 (須先預約)

## 網上選科

新生可透過WEMUST STUDENT APP或學生門戶線上進行選科。

🕒 2024年9月

## 到校報到

新生須親臨大學完成報到手續，報到時出示預約憑條。

🕒 2024年9月底 (須先預約)

## 秋季開學

🕒 2024年10月初



## 線上註冊



所有新生須於線上提交註冊文件並通過線上註冊審核。為完成線上註冊手續，請使用以下平台操作：

- 移動端：WeMust Student APP (掃描右方二維碼下載)
- 電腦端：<https://i.must.edu.mo> (學生門戶)



研究生院將於9月向已確認交妥學費的新生發出新生線上註冊電郵通知，新生於收到有關通知後，請登入WeMust Student > 註冊應用，按指引完成線上註冊程序，包括：

### 1 確認/填寫註冊資料

請務必認真核對系統中的註冊資料是否正確，如有需要請自行在系統中修改，提交線上註冊後，大學將對新生的註冊文件作出審核，審核結果將通過WeMust Student 公佈。

### 2 上載註冊文件，包括：

- 個人白底彩色近照
- 身份證件
- 學歷證書及總成績單
- 學歷證書的認證文件 (內地生適用)

### 3 提交註冊審核

線上註冊的截止提交日期為2024年9月19日18:00，請於此限期前提交線上註冊。提交後，大學將對新生的註冊文件進行審核，請定期登入WeMust Student > 註冊應用中留意審核結果。

另外，內地新生須於線上註冊審核通過後，在入境澳門前上載通行證及學生簽注逗留(D)、並於入境澳門後上載入境時獲得的逗留許可(見右方樣本)。

- 操作方式：登入 WeMust Student APP ➡ 我的 ➡ 通行證

香港、台灣、國際生則須於入境澳門後，上載入境時獲得的逗留許可(見右方樣本)。

- 操作方式：登入 WeMust Student APP ➡ 迎新





# 入學體檢



## 非本地新生適用

### 體檢要求

入讀研究生課程的非本地新生，必須到科大醫院進行身體檢查及遞交防疫接種的證明，以說明學生之身體狀況適合入讀。體檢費用(非醫學類:港幣600元;醫學類:港幣760元)，會在「第一期學費付款通知書」內注明，並須與學費同時繳交。

體檢為入學報到手續的其中一步，新生必須完成並通過體檢，並完成所有入學報到手續，才可正式成為本大學學生。

2024年10月入學的研究生新生，體檢時間將安排在2024年9月底進行，新生須在WeMust Student>註冊應用中預約體檢時間(新生需先提交線上註冊後才可預約體檢日期和時間)。

體檢項目包括一般入學體檢、色覺檢查、胸部X光片檢查、血液檢驗、尿液檢驗、提交防疫接種證明文件原件及複印件等。

色覺要求方面，入讀以下課程者需符合色覺要求，如色覺檢查結果為「異常」，請盡快於註冊限期前聯絡大學研究生院作出處理。

色盲者不可入讀以下課程:

- 理學博士、理學碩士(資訊科技)

色盲或色弱者不可入讀以下課程/專業:

- 中醫學/中藥學/中西醫結合臨床醫學碩士
- 中醫學/中藥學/中西醫結合博士
- 設計學碩士、設計學博士(藝術設計理論與實踐)
- 美術學碩士(繪畫創作實踐與理論)
- 美術學博士(繪畫理論與實踐)
- 建築學碩士、建築學博士
- 互動媒體藝術碩士

有需要的學生需另行預約眼科專科並自費作出相關的檢查(科大醫院眼科專科診金為600-1,000元不等;診治過程中，醫生亦會因應不同情況作相應檢查及收費)，逾期遞交或不遞交眼科專科報告者，將不能完成入學報到手續。

### 科大醫院聯絡方式

地址：澳門氹仔偉龍馬路澳門科技大學校園H座

電話：(853) 2882 1819

電郵: hospital\_enquiry@uh.org.mo

體檢時間：按WeMust Student中已預約的日期時間

### 體檢注意事項

逾期未完成體檢、或體檢結果為不適合入讀者，將被大學註消入學資格，已繳付的費用亦不作退還、轉讓或保留。

### 體格檢查前

- 體檢前三天請維持正常作息、勿暴飲暴食，以免影響檢驗結果。
- 學生不用空腹進行體檢。
- 配戴隱形眼鏡者，檢查前請轉戴有框眼鏡。
- 檢查前一天勿進行劇烈運動，以免影響檢驗結果。
- 月經期間不能作尿液檢查，經期完結三天後方可作尿液檢查。
- 懷孕期間不能作X光檢查(如懷孕者請體檢當日出具相關醫療證明文件原件)。
- 學生應與體檢醫生認真配合，如實回答醫生提出的問題及如實填寫過往病史。
- 請提前準備好防疫接種證明文件。

### 體格檢查當天

請攜帶身份證件、防疫接種的證明原件及複印件(不接受以照片方式提供，已提交的複印件不可退回)，到科大醫院進行體檢。

體檢時須出示WeMust Student中的體檢預約時間。

體檢各步驟完成情況(如：跟進事項、疫苗項目完成情況)等，學生可在WeMust Student查閱相關進度及完成狀態。



# 防疫接種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第16/2008號行政法規《防疫接種制度》第十一條規定，學生在教育機構註冊或登記時，須出示由本澳衛生局或原居住地的有權部門發出的個人接種手冊或防疫接種證明，證明其已按《澳門特別行政區防疫接種計劃》完成其接種。

## 疫苗接種要求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防疫接種計劃》規定澳門高等院校首次註冊的全日制學生適用的疫苗，詳見下表要求。請新生務必於原居地確認已符合相關疫苗接種要求及開具已接種的證明文件，否則將導致未能完成體檢而需要延遲報到。

項目	必須完成劑數	備註
含麻疹疫苗(Measles) Ex:MMR/MMRV	至少2劑	僅適用於1970起出生者; 2劑之間須相隔至少4週。
含德國麻疹(風疹)(Rubella) Ex:MMR/MMRV	至少1劑	僅適用於1970起出生者
含破傷風疫苗(Tetanus toxoid)	至少3劑	每劑之間須相隔至少4週，且最後一劑在最近10年接種。
含白喉、百日咳疫苗 (Diphtheria,Pertussis)	至少1劑	--
乙型(B型)肝炎疫苗hepatitis B vaccine	3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僅適用於入讀以下課程的新生： 中醫學/中西醫結合臨床醫學碩士 中醫學/中西醫結合博士</li> <li>如乙型肝炎表面抗體呈陰性，需要注射乙型肝炎疫苗加強免疫。</li> </ul>
含脊髓灰質炎疫苗 (Poliomyelitis)	至少4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僅適用於來自巴基斯坦和阿富汗的學生； 每劑之間須相隔至少4週。</li> </ul>

新生進行體檢時應出示上述**疫苗接種要求的證明文件原件及複印件**(複印件將保存在醫院作記錄之用，不接受電子照片)；接種證明文件可為原居住地有許可權部門發出的防疫接種證明文件。如疫苗證明文件中名字與證件名字不符，需提交佐證證明原件(如:戶口簿、更名證明文件原件等)。

可豁免提交疫苗接種證明的情況:

- (1) 經血清學檢查顯示抗體為陽性或提供新生曾患有相關防疫疫苗的疾病證明;
- (2) 有相關疫苗接種禁忌症者，需提供醫院出具相關疫苗禁忌使用之醫療證明原件。

相關學生應於進行入學體檢時向醫生出示上述證明。



## 到校報到



到校報到日期為2024年9月26-27日及9月30日，新生須於2024年9月23日18:00前，登入WeMust Student>註冊應用，預約到校報到的日期及時間段（注意：必須通過註冊審核後才可預約報到時間）。

新生按已預約時間到校報到，報到當天須出示以下文件：

- 報到預約憑條
- 身份證件原件
  - › 身份證 (香港、台灣、內地居民適用)
  - › 通行証 (內地居民適用)
  - › 護照 (台灣居民、海外戶籍者適用)
  - › 逗留許可 (非澳門居民適用)
- 學歷證書原件 (畢業證書、學位證書等)
- 總成績單原件

新生必須親臨大學完成入學報到手續，不可授權他人代辦。如未能按期完成報到手續者，將被註銷入學。

請留意：新生應預留9月底的時間辦理到校報到、選科等手續。

### 備忘

身份證件：按澳門法例，所有成年人出入境或外出時必須隨身攜帶有效身份證明文件。

生活費用：新生應帶備來澳門後首半年的生活開支，生活費連伙食（以每天三餐校內用餐計算，不包括住宿費用）約為港幣40,000元（僅供參考）。

## 網上選科



2024年10月入學之新生，選科時間將由所屬學院確定後通知學生，新生可在到校後自行前往學院辦公室辦理選科手續。其後每學期，新生可登入WeMust Student>選科應用中進行選科。

新生於確認選科後，即可在WeMust Student APP>課表中查看已選修科目的上課時間及地點。

注意：開學後一個月後尚未有選科記錄者，將被終止學籍。

## 秋季開學



2024/2025學年秋季入學的開學日期為2024年9月2日。新錄取之新生則將安排在2024年9月底或10月初起開課，各課程的上課時間請以確認選科後系統顯示的最新課表為準。

最新的大學日程表及澳門公眾假期表可瀏覽以下網頁：  
<https://sgs.must.edu.mo/download/academic.calendar.html>。



# 特殊情況

## 未能如期畢業

註冊入讀本大學研究生課程的新生，必須具備相應的前置學歷/學位，如於辦理入學註冊時、或指定的期限前未能提交畢業證書/學位證書或畢業證明文件供核實者，將被註銷入學資格，所有已繳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

因此，前置學位尚未畢業的新生，請與所就讀院校確認畢業日期及領取畢業證書、總成績單之時間，並請確保自身可在本大學指定的入學註冊限期前提交畢業證書、或畢業證明文件。

## 未能獲批學生簽證

所有非本地學生必須持有效的證件及簽證來澳就讀，如因個人情況被所在地出入境部門拒絕簽發往來澳門之證件或簽證，將無法如期註冊入學，因此，請務必確認已具備或具資格申請相關證件及簽證。如因未能獲批簽證導致無法完成註冊及入學手續，將被註銷入學資格，所有已繳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

## 註銷入學資格

新生如涉及下列情況，大學有權註銷其入學資格，被註銷入學資格者，其已遞交之入學文件及已繳之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本大學亦有權拒絕其日後的入學申請：

- 因個人原因放棄入學 (不論是否有書面說明);
- 逾期不辦理或未完成線上註冊及到校報到手續;
- 未能提交註冊所需文件、證件或簽證，或所提交的入學文件或證件不符合大學要求 (相關情況例如入學前仍未能取得所需學歷學位、或內地生未能提供學信網/留學服務中心出具的學歷認證文件、或內地生未能提供通行證及「逗留D」簽注、或香港非永久性居民無法提供長期有效的入境證件或簽證身份書等);
- 逾期不繳交學費、宿費或有任何欠費;
- 逾期進行、不完成入學體檢、或體檢結果不符合要求;
- 被發現任何不實行為 (如遞交偽造文件、或遞交文件與申請入學時填報資料不符等);
- 因考試作弊、違反學術道德、違法違規行為、或有損大學聲譽等經大學決定註銷入學資格的其他情況。

已通過線上註冊的新生即成為在讀學生，如新生因個人原因而放棄入學(包括未能辦理學生簽證、未能提交前置學歷文件、未能親臨大學完成學業、或自行放棄入讀等)，須於2024年9月30日前向研究生院提交書面已簽署的註銷入學申請表，以確認註銷入學。所有已繳費用，恕不退還、轉讓、或保留。

如沒有提交書面的註銷入學申請表，而未按期完成入學報到手續、未完成體檢或體檢結果不符合要求、或非本地生未能提交必須的證件及學生簽證等，均被視為未如期完成入學報到手續，大學將統一於2024年9月中旬對相關新生處以註銷入學或終止學籍處理，不再另行提前通知。

# 附:澳門法律須知

## 教育園地

### 澳門法律篇 (一)

澳門科技大學 學生事務處

如果有人這樣做，在澳門需承擔怎樣的後果呢...

\* 相關澳門法律可參考:《刑法典》、《外地僱員聘用法》、《公共地方總規章》、《著作權及有關權利之制度》及第56/95/M號法令。一切法律以澳門行政當局公佈為準。

#### 1. 打架、威嚇



根據澳門刑法典第一百三十七條、一百四十五條、一百四十七條、一百四十八、一百四十九等規定，與普通傷害身體完整性、參與毆鬥、恐嚇、脅迫相關的罪行，將處最高三年至五年徒刑或科罰金；而根據一百三十八條的規定，嚴重傷害身體完整性，將處二年至十年徒刑。

澳門刑法典第一百九十七條和一百九十八條等規定，存有將他人之動產據為己有或轉歸另一人所有之不正當意圖，而取去此動產者，處最高三年至十年徒刑或科罰金。

#### 2. 盜竊



澳門刑法典第一百七十四條和一百七十五條規定，因向第三人將一事實歸責於他人，而該事實係侵犯他人名譽或別人對他人之觀感者，即使以懷疑方式作出該歸責，或向第三人作出侵犯他人名譽或別人對他人觀感之判斷者，又或傳述以上所歸責之事實或所作之判斷者，將構成誹謗罪，處最高六個月徒刑或科處罰金；因侵犯他人名譽或別人對他人觀感之事實歸責於他人者，即使以懷疑方式作出該歸責，又或向他人致以侵犯其名譽或別人對其觀感之言詞者，將構成侮辱罪，處最高三個月徒刑或科處罰金。

#### 3. 辱罵



#### 4. 破壞公物

根據《公共地方總規章》第三十七條第一款(二)項所指的《違法行為清單》第二節中的規定，破壞公物屬嚴重違法行為，將科處澳門幣700元至5,000元罰款。



而根據上述《違法行為清單》的規定，以下行為屬一般違法行為，將科處定額罰款澳門幣600元罰款：在公共地方或公共設施吐痰、擤鼻涕或拋棄垃圾等。

#### 5. 侵犯商標權/知識產權

根據《著作權及有關權利之制度》第二百零九條至二百一十四條的規定，侵犯知識產權，將處二至四年徒刑或科處罰金。

- 剽竊作品：將他人的作品當作自己的創作公開使用。
- 侵犯不發表的權利：未經權利人的許可，出版或發表他人未公開的作品；如發表是透過電腦公共網絡而將作品提供予公眾，再加重處罰。
- 假造作品、錄音製品或錄像製品：未經專屬複製權利人的許可，為商業目的而直接或間接將作品、錄音製品或錄像製品的全部或其重要部分進行複製。
- 假造複製品的交易：明知或應知假造的存在，未經專屬發行權利人的許可，為商業目的而將作品、錄音製品或錄像製品的假造複製品銷售、推出銷售、儲存、進口、出口或以任何形式發行者；犯罪未遂，須受處罰。
- 未經許可透過電腦網絡提供受保護作品：未經專屬權利人的權利人許可，為商業目的而在電腦公共網絡上將有關作品、錄音製品或錄像製品提供予公眾者。

根據澳門第56/95/M號法令的規定，作出侵犯商標權行為之人，處最高為一年之徒刑或澳門幣五千至五十萬之罰金，累犯處以最高為三年之徒刑或澳門幣五萬至一百萬之罰金：

- 未經已註冊商標所有人同意，全部或局部假造或以任何方法複製該商標；
- 仿造已註冊商標之全部或局部顯著特徵；
- 使用假造或仿造商標；
- 將屬於他人之已註冊商標取詐用於其產品或服務；
- 欺詐使用其商標於他人之產品或服務上，使消費者誤認產品或服務之來源；
- 進口、出售、託售具有以上數款所指之假造、仿造或欺詐使用商標之產品或服務或將之流通；
- 於設立法人之章程及組織法規所規定之條件外，使用集體商標。



#### 6. 偽造文件/證件

《澳門刑法典》第244條規定，偽造、使用虛假文件罪，處最高三年徒刑或科罰金，本罪還處罰未遂犯。



#### 7. 詐騙

根據《刑法典》第211條規定，詐騙罪，處最高三年徒刑或科罰金。犯罪未遂，亦予處罰。本罪的结果加重犯，如因詐騙而造成之財產損失屬巨額的，行為人處最高五年徒刑，或科最高六百日罰金；如財產損失屬相當巨額；行為人以詐騙生活方式；或受損失之人在經濟上陷於困境的，則處二至十年徒刑。

#### 8. 非法工作

根據第21/2009號法律《外地僱員聘用法》規定，非澳門居民如在澳門工作，必須具有僱員身份的逗留許可和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否則，最高可被罰款五千至一萬元；同時，根據第6/2004號法律《非法入境及非法逗留及驅逐出境》規定，未獲許可而在澳門工作的非澳門居民，其逗留許可將被廢止，並需於期限內離澳，否則會被視為處於非法逗留狀態的人士，將被驅逐出澳門並禁止於驅逐令中所定的期間內進入澳門，如在驅逐令中所定的禁止期間內再次進入澳門，便會構成“非法再入境罪”，刑罰為最高一年徒刑。



#### 9. 逾期逗留

根據第14/2014號行政法規「修改《入境、逗留及居留許可規章》中關於逾期逗留的規定」，對在許可期限屆滿後仍在澳門逾期逗留不超過三十日的人士，每逾一日罰款澳門幣500元。上述的罰款規定不適用於1年內曾在澳門逾期逗留的人士。對於不繳納罰款及不適用罰款規定的人士，均被視為非法移民，澳門出入境事務廳將不受理其於兩年內所提出之居留許可、延長逗留許可或外地勞工逗留許可的申請。同時，根據第6/2004號法律《非法入境及非法逗留及驅逐出境》規定，被視為非法移民的人士將被驅逐出澳門並禁止於驅逐令中所定的期間內進入澳門。



## 附:澳門法律須知

“教育園地”

澳門法律篇 (二)

NEW

# 出入境攜帶物品須知



學長！下午  
你去珠海能  
順便幫我拿  
個快遞嗎？  
有償噢！

多少錢也都  
不可以！  
協助他人運送  
包裹可能會  
面臨刑罰！



**切勿進口或出口冒牌或侵犯版權的貨物及違法物品**

旅客入境及出境澳門的須知中，明文規定旅客如未依法向海關人員作出申報或作出虛假或不完整申報；或進口受預先許可制度約束之物品，而未領有有關准照，或進口/出口冒牌或侵犯版權的貨物，可被檢控，且有關物品將被充公。

現向學生作出提醒，切勿進口或出口冒牌或侵犯版權的貨物及違法物品，或從事有償代收貨物<sup>註1</sup>之活動，避免違反法律校規，一旦物品被海關查獲涉及違禁品，將面對被刑事檢控的後果，負上法律責任，以及影響學業前程。

同學們應審慎判斷，避免因疏忽大意而導致面臨被扣查檢控的情況。



### 中國內地/澳門常見違禁物品

更多詳情請瀏覽上述澳門及內地海關網站



註1：倘學生於代收及運送快遞過程中涉及收取報酬的行為，有可能觸犯本澳非法工作的法例。如有需要網上購物，請勿以有償方式委託他人代收及運送貨物，應從正規途徑選擇已進行商業登記的代收快遞公司運輸貨物。

學生事務處



# 查詢

大學地址: 中國澳門氹仔偉龍馬路澳門科技大學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09:00-13:00 及 14:30-18:20  
澳門公眾假期休息

## 入學/註冊查詢 - 研究生院



(853) 8897 2262



sgsad@must.edu.mo



O座教學大樓五樓O507室

## 學費/繳費查詢 - 財務處



(853) 8897 2298



fo\_news@must.edu.mo



R座綜合教學大樓R102室

## 入學體檢 - 科大醫院



(853) 8897 2558



hospital\_enquiry@must.edu.mo



H座科大醫院六樓

## 學生宿舍 - 學生事務處



(853) 8897 1772



studentdorm@must.edu.mo



J座室內體育館J108室

### 課程查詢



院所联系方式

### 澳科大官方微信



\*本手冊內容以大學最新公佈為準，大學保留修訂及闡釋本手冊所載內容的一切權利。如有糾紛，大學擁有最終之仲裁權利。

如有疑問，請向大學相關部門查詢。